

主要股東

據我們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惟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以下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編纂]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三和國際 (BVI)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Universe Master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互盛控股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紀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李先生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附註：

1. 三和國際 (BVI) 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Universe Master及互盛控股分別持有55.57%及44.43%。
2. Universe Master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本由我們的執行董事紀先生及紀若麟分別持有79.97%及20.0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Universe Master及紀先生被視為於三和國際 (BVI)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互盛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互盛控股及李先生被視為於三和國際 (BVI)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倘[編纂]獲全面行使，三和國際 (BVI)、Universe Master、互盛控股、紀先生及李先生將分別於本公司中擁有約[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權益。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後（惟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編纂]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